2025年度
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决算

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二）提出全市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意见建议，组织开展重大规划、重大政策、重大项目等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三）统筹提出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趋势，提出宏观调控意见建议。（四）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全市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五）会同有关部门提出全市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方案措施。（六）负责全市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任务，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衔接申请上级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本市财政性建设资金，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重大项目。（七）推进落实国家、省、许昌市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八）组织拟订全市综合性产业意见。（九）推动实施全市创新驱动发展。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有关意见建议，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意见建议。（十）跟踪研判全市涉及经济安全、粮食安全等风险隐患，提出相关工作建议。（十一）负责全市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牵头开展全市社会信用体

系建设。（十二）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意见建议，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十三）组织编制国民经济动员规划，协调和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十四）承担市重点项目建设领导小组有关具体工作。承担全市重点项目建设协调服务工作。（十五）贯彻执行国家、省能源法律、法规和发展战略、规划及产业政策。拟订全市能源发展规划。（十六）贯彻执行国家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的法律法规。拟订全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国有粮食企业改革。（十七）拟订全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相关实施意见，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中长期规划建议。（十八）研究提出市级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规划、储备品种目录的建议。（十九）根据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总体发展规划，统一负责相关基础设施和管理。负责政策性粮食储存、粮食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承担全市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二十）负责全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监督检查工作。（二十一）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二十二）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内设机构16个，包括：办公室、人事财务股、法规与政策研究室、国民经济综合股、

固定资产投资股、农村和地区经济股、城市发展股、基础设施发展股、工业发展股、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股、社会发展和就业分配股、价格调控收费管理和价格成本调查监审股、财政金融和外资经贸股、目标管理办公室、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工作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另外，由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管理的禹州市重点项目发展促进中心、禹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单位决算纳入我部门汇总反映。

纳入本部门2025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是：

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02.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70.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783.53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99.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5.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2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783.5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7.27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85.98	**本年支出合计**	57	2,485.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485.98	**总计**	60	2,485.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485.98**	**2,485.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0.29	1,070.29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70.29	1,070.29					
2010401	行政运行	1,020.29	1,020.29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37	299.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46	244.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02	102.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66	35.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05	105.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	1.72					
20808	抚恤	51.43	51.43					
2080801	死亡抚恤	51.43	51.43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	3.4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	3.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52	45.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52	45.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6	7.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98	34.9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58	2.5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0	200.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00	200.00					
2110301	大气	200.00	2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3.53	783.5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3.53	783.5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61.00	161.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22.53	622.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27	87.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27	87.27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27	87.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85.98**	**1,406.54**	**1,079.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0.29	1,020.29	5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70.29	1,020.29	5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1,020.29	1,020.29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37	253.46	45.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46	244.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02	102.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66	35.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05	105.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	1.72				
20808	抚恤	51.43	5.52	45.91			
2080801	死亡抚恤	51.43	5.52	45.9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	3.4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	3.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52	45.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52	45.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6	7.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98	34.9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58	2.5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0		200.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00		200.00			
2110301	大气	200.00		2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3.53		783.5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3.53		783.5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61.00		161.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22.53		622.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27	87.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27	87.27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27	87.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02.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70.29	1,070.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783.53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99.37	299.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5.52	45.5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00.00	2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83.53		783.5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7.27	87.2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85.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85.98	1,702.45	783.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485.98	**总计**	64	2,485.98	1,702.45	783.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02.45**	**1,406.54**	**295.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70.29	1,020.29	50.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1,070.29	1,020.29	50.00
2010401	行政运行	1,020.29	1,020.29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9.37	253.46	45.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4.46	244.4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2.02	102.0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5.66	35.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5.05	105.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	1.72	
20808	抚恤	51.43	5.52	45.91
2080801	死亡抚恤	51.43	5.52	45.9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	3.4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8	3.4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52	45.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52	45.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96	7.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98	34.9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58	2.58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0.00		200.00
21103	污染防治	200.00		200.00
2110301	大气	200.00		2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27	87.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27	87.2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27	87.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5.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30201	办公费	22.5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7.06	30202	印刷费	2.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32.75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17.72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5.05	30207	邮电费	4.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2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9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42.4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27	30213	维修（护）费	2.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20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4.8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22.84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52	30226	劳务费	1.5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5.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4.8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99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54			
人员经费合计		1,308.79	公用经费合计					97.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83.53**	**783.53**		**783.5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83.53	783.53		783.5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3.53	783.53		783.5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61.00	161.00		161.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22.53	622.53		622.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485.9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562.55万元，下降64.73%。主要原因是2025年项目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合计2485.9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485.98万元，占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支出合计2485.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06.54万元，占56.58%，项目支出1079.44万元，占43.42%，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485.98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562.55万元，下降64.73%。主要原因是2025年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02.45万元，占支出合计的68.48%。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减少5095.99万元，下降74.96%。主要原因是2025年项目支出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02.4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070.29万元，占62.8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99.37万元，占17.58%；卫生健康（类）支出45.52万元，占2.67%；节能环保（类）支出200.00万元，占11.75%；住房保障（类）支出87.27万元，占5.13%。

（三）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413.39万元,支出决算为1702.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45%。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966.13万元，支出决算为1020.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6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人员变动，新招录人员未纳入年初预算。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50.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支出时用错科目，该支出费用的部分年初预算在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中。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12.14万元，支出决算为102.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退休人员去世。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1.52万元，支出决算为35.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8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有退休人员去世。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2.04万元，支出决算为105.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9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人员变动。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1.09万元，支出决算为1.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相关要求，本年度仅支出部分职业年金。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29.51万元，支出决算为51.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4.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支付了以前年度未支付的抚恤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31万元，支出决算为3.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人员变动。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96万元，支出决算为7.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2.03万元，支出决算为34.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2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人员变动。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5万元，支出决算为2.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人员变动。

12.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0.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款项支出为偿还以前年度大气项目支出。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94.92万元，支出决算为87.2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人员变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为1406.5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08.7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97.7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45.40万元，支出决算为783.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3.66%，主要用于项目支出，不存在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的项目。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部门2025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不存在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的项目。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

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0.00万元。2025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不存在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2025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00万元。2025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7.75万元，比2024年度增加15.19万元，增长18.4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存在调入人员。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5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全面开展对2025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涉及项目14个，预算支出568.95万元。

组织对第四季度抚恤金、2018年千亿斤粮食项目、发展和改革稳定经费、李宏渊信访稳定救助资金、政府惠民猪肉补贴差价、发改委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专项经费、发改委高比例可再生能源开发与利用工作经费、发改委专项债券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织及委托咨询评估费、发改

委2022年租赁被褥床品及采购应急物资项目、禹州市中等城市发展规划编制费、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费、发改委2022年疫情运输物资采购、发改委疫情期间物资采购款项、2023年度“清洁取暖提质”项目资金等1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支出568.9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5年，我部门总体上提升了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率，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整体评价较为良好。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结合工作实际，我部门在2025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李宏渊信访稳定救助资金”、“政府惠民猪肉补贴差价”、“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费”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李宏渊信访稳定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4.35万元，执行数为34.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为100.00分，等级为“优”。自评结果及预算执行较好。

（2）政府惠民猪肉补贴差价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88万元，执行数为10.8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为100.00分，等级为“优”。自评结果及预算执行较好。

（3）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费项

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执行数为1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为100.00分，等级为“优”。自评结果及预算执行较好。

（三）部门评价结果。

《政府惠民猪肉补贴差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等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

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李宏渊信访稳定救助资金</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34.35</td><td>34.35</td><td>34.35</td><td>10</td><td>100.0 %</td><td>10.00</td></tr>
<tr><td>财政拨款</td><td>34.35</td><td>34.35</td><td>34.35</td><td>-</td><td>100.0 %</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 rowspan="5">资金管理情况</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情况说明</td><td>分值（20）</td><td>得分</td><td>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colspan="2">安排科学性</td><td colspan="2">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td><td>5</td><td>5</td><td>无。</td></tr>
<tr><td colspan="2">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2">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td><td>5</td><td>5</td><td>无。</td></tr>
<tr><td colspan="2">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2">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td><td>5</td><td>5</td><td>无。</td></tr>
<tr><td colspan="2">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2">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td><td>5</td><td>5</td><td>无。</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达到上访人员满意。</td><td colspan="4">已完成。</td></tr>
<tr><td colspan="8">绩效指标</td></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34.35万元	34.35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访数量	=1人	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发放合格率	>95%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95%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上访人员满意度	提高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访人员	=10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政府惠民猪肉补贴差价</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0.88</td><td>10.88</td><td>10.88</td><td>10</td><td>100.0 %</td><td>10.00</td></tr>
<tr><td>财政拨款</td><td>10.88</td><td>10.88</td><td>10.88</td><td>-</td><td>100.0 %</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 rowspan="6">资金管理情况</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情况说明</td><td>分值（20）</td><td>得分</td><td>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colspan="2">安排科学性</td><td colspan="2">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td><td>5</td><td>5</td><td>无。</td></tr>
<tr><td colspan="2">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2">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td><td>5</td><td>5</td><td>无。</td></tr>
<tr><td colspan="2">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2">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td><td>5</td><td>5</td><td>无。</td></tr>
<tr><td colspan="2">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2">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td><td>5</td><td>5</td><td>无。</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支付政府惠民猪肉补贴差价108791.52元。</td><td colspan="4">已完成。</td></tr>
<tr><td colspan="8">绩效指标</td></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10.88万元	10.88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放数量	=14941.97千克	14941.97千克	5	5	0.00	
		销售数量	=14729.84千克	14729.84千克	5	5	0.00	
	质量指标	合格率	>95%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95%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提高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居民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7">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费</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3">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td></tr>
<tr><td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td><td>全年执行数</td><td>分值</td><td>执行率</td><td>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10</td><td>10</td><td>10</td><td>10</td><td>100.0 %</td><td>10.00</td></tr>
<tr><td>财政拨款</td><td>10</td><td>10</td><td>10</td><td>-</td><td>100.0 %</td><td>-</td></tr>
<tr><td>财政专户管理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单位资金</td><td>0</td><td>0</td><td>0</td><td>-</td><td>0.00%</td><td>-</td></tr>
<tr><td rowspan="6">资金管理情况</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情况说明</td><td>分值（20）</td><td>得分</td><td>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td></tr>
<tr><td colspan="2">安排科学性</td><td colspan="2">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td><td>5</td><td>5</td><td>无。</td></tr>
<tr><td colspan="2">拨付合规性</td><td colspan="2">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td><td>5</td><td>5</td><td>无。</td></tr>
<tr><td colspan="2">使用规范性</td><td colspan="2">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td><td>5</td><td>5</td><td>无。</td></tr>
<tr><td colspan="2">预算绩效管理情况</td><td colspan="2">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td><td>5</td><td>5</td><td>无。</td></tr>
<tr><td colspan="2"></td><td colspan="5"></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td><td colspan="3">预期目标</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3">完成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出具相关报告书。</td><td colspan="4">已完成。</td></tr>
<tr><td colspan="8">绩效指标</td></tr>
</table>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10万元	1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1份	1份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评价报告书内容充足，质量合格	≥95%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合同期限	2023年6月24日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	完善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政府惠民猪肉补贴差价项目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稳定猪肉市场价格、保障城乡居民猪肉消费需求、减轻群众生活负担，按照惠民政策有关要求，我市安排财政资金对政府惠民猪肉购销差价予以补贴，由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实施政府惠民猪肉补贴差价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为：组织惠民猪肉投放销售，对惠民猪肉销售价格与市场价格的差价部分，使用财政资金予以补贴。项目资金总额10.88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项目实施期间共投放惠民猪肉14941.97千克，销售14729.84千克，惠民猪肉合格率100%，补贴发放及时率100%。截至评价时点，项目补贴差价108791.52元已全部支付到位，各项实施任务全面完成。

项目年初预算10.88万元，全年预算10.88万元，全年执行10.8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其中：财政拨款10.88万元，执行率1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单位资金均为0万元。资金使用严格执行部门预算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按预算科目和项目用途列支，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预算等问题。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支付政府惠民猪肉补贴差价108791.52元，保

障惠民猪肉投放销售工作顺利开展，稳定猪肉市场价格，提升居民生活质量。截至评价时点，总体目标已全面完成。

阶段性目标。本项目绩效目标以年度总体目标形式设定，未单独分解设置阶段性目标；预算执行、投放销售、补贴支付等各环节均按计划有序完成。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目的：全面检验政府惠民猪肉补贴差价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客观反映项目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情况，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强化支出责任，推动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为完善惠民政策提供决策参考。

评价对象和范围：评价对象为政府惠民猪肉补贴差价项目。评价范围包括项目决策、资金管理、预算执行、产出实现和效益发挥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评价原则：坚持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以事实和数据为依据，客观公正评价项目绩效。

评价指标体系：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原则，结合项目特点设置评价指标体系，总分 100 分，由预算执行、资金管理、绩效指标三部分构成。其中：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包

括年度资金总额执行率指标；资金管理情况20分，包括安排科学性、拨付合规性、使用规范性、预算绩效管理情况4项，各5分；绩效指标70分，包括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数量、质量、时效指标，30分）、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5分）。具体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详见附表（表1）。

评价方法：采用目标比较法为主，结合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因素分析法，通过资料审核、数据核对、实地核查等方式，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进行综合分析评价。

评价标准：以计划标准为主，即以年初批复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为基准，将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进行对比，辅助参考历史标准和行业标准。评价结果划分为四个等级：优（90分及以上）、良（80—89分）、中（60—79分）、差（60分以下）。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一是成立评价工作组，明确评价职责分工和工作要求。二是制定评价实施方案，确定评价范围、指标口径和工作步骤。三是收集项目立项论证、预算批复、资金拨付凭证、投放销售台账、绩效自评情况表等资料，并进行完整性审查。四是逐项核对项目资金、投放数量、销售数量、合格率、发放及时率、满意度等关键数据，核实资金使用和产出情况。五是依据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进行综合评分，分析评价结果，形成评价结论。六是编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政府惠民猪肉补贴差价项目综合得分100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预算执行情况得分10分，资金管理情况得分20分，绩效指标得分70分。项目决策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明确；资金足额到位、执行率100%，资金管理合规规范；投放销售任务全面完成，猪肉合格率、补贴发放及时率均达100%，社会效益和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良好。项目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良好。

评价得分情况详见下表（表1）。

表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	年度资金总额执行率	—	执行率100%	100%	10	10
资金管理	安排科学性	—	按规定履行论证、评审、立项程序	已落实	5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资金管理	拨付合规性	—	国库集中支付，无违规	已落实	5	5
资金管理	使用规范性	—	按预算科目和项目执行	已落实	5	5
资金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纳入绩效管理并开展监控	已落实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10.88 万元	10.88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放数量	14941.97 千克	14941.97 千克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销售数量	14729.84 千克	14729.84 千克	5	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合格率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95%	100%	10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提高	100%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居民	≥95%	100%	5	5
合计					100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惠民政策导向和部门职责范围，符合稳定市场价格、保障居民生活的工作要求。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履行了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总体明确，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量化可衡量，指标值设置合理，能够客观反映项目实施成效。

（二）项目过程情况

预算执行方面，年度资金总额10.88万元全部执行，执行率100%，该项指标获得满分10分。资金管理方面，4项指标均获得满分，共20分：安排科学性方面，按照部门预算编制

和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履行了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程序；拨付合规性方面，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使用规范性方面，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预算绩效管理方面，项目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绩效目标并开展了绩效监控。

（三）项目产出情况

成本指标（10 分）。经济成本指标“财政资金”年度指标值 10.88 万元，实际支出 10.88 万元，实现程度 100%，得分 10 分，无偏差。

产出指标（30 分）。数量指标方面，“投放数量”年度指标值 14941.97 千克，实际完成 14941.97 千克，得分 5 分；“销售数量”年度指标值 14729.84 千克，实际完成 14729.84 千克，得分 5 分。质量指标方面，“合格率”年度指标值为大于 95%，实际完成 100%，得分 10 分。时效指标方面，“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为不低于 95%，实际完成 100%，得分 10 分。各项产出指标均完成或超额完成年度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25 分）。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居民生活质量”年度指标值为“提高”，实际完成 100%，得分 25 分。项目实施有效发挥了惠民作用，通过补贴差价稳定了惠民猪肉销售价格，

减轻了居民消费负担，提升了居民生活质量。

满意度指标（5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城市居民”年度指标值为不低于 95%，实际满意度 100%，得分 5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预算保障有力。项目年初预算足额安排，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并全额执行，为惠民政策落实提供了有力保障。二是资金管理规范。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预算管理规定，资金拨付、使用全程规范，未发生违规问题。三是绩效管理到位。项目纳入绩效管理，绩效目标设置明确、指标量化，绩效监控贯穿实施全过程。四是组织实施高效。投放销售组织有序，惠民猪肉合格率、补贴发放及时率均达 100%，居民满意度高。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从评价结果看，项目未发现资金管理、预算执行等方面的违规问题。

六、有关建议

（一）持续做好惠民政策落实。保持惠民猪肉投放销售工作的连续性，稳定市场供应和猪肉价格，切实发挥财政资金的惠民效益，不断提升居民满意度和获得感。

（二）提高投放精准度。加强市场需求分析和销售进度跟踪，科学安排投放批次、数量和节奏，强化投放与销售的衔接，减少投放销售差额，提高惠民资源使用效率。

（三）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健全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对资金使用、投放销售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实行动态跟踪，发现问题及时纠偏，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四）夯实基础管理。进一步完善投放销售台账和满意度调查等基础工作，规范数据记录和资料归档，为绩效评价和政策优化提供准确依据。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报告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科学编制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做好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促进园区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按照有关要求，我市安排财政资金用于支付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费用，由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实施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费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为：委托专业机构开展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并支付相应费用。项目资金总额10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项目实施期间，按要求完成环境影响评价并出具报告书1份，评价报告书内容充足、质量合格，按合同期限完成。截至评价时点，项目资金已全部支付到位，各项实施任务全面完成。

项目年初预算10万元，全年预算10万元，全年执行1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其中：财政拨款10万元，执行率1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单位资金均为0万元。资金使用严格执行部门预算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按预算科目和项目用途列支，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预算等问题。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完成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

价，出具相关报告书。截至评价时点，总体目标已全面完成。

阶段性目标。本项目绩效目标以年度总体目标形式设定，未单独分解设置阶段性目标；资金拨付、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出具等各环节均按计划有序完成。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目的：全面检验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客观反映项目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情况，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强化支出责任，推动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为完善相关工作提供决策参考。

评价对象和范围：评价对象为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费项目。评价范围包括项目决策、资金管理、预算执行、产出实现和效益发挥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评价原则：坚持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以事实和数据为依据，客观公正评价项目绩效。

评价指标体系：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原则，结合项目特点设置评价指标体系，总分 100 分，由预算执行、资金管理、绩效指标三部分构成。其中：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包括年度资金总额执行率指标；资金管理情况 20 分，包括安排科学

性、拨付合规性、使用规范性、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4 项，各 5 分；绩效指标 70 分，包括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10 分）、产出指标（数量、质量、时效指标，30 分）、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25 分）、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5 分）。具体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详见附表（表 1）。

评价方法：采用目标比较法为主，结合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因素分析法，通过资料审核、数据核对、实地核查等方式，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进行综合分析评价。

评价标准：以计划标准为主，即以年初批复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为基准，将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进行对比，辅助参考历史标准和行业标准。评价结果划分为四个等级：优（90 分及以上）、良（80—89 分）、中（60—79 分）、差（60 分以下）。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一是成立评价工作组，明确评价职责分工和工作要求。二是制定评价实施方案，确定评价范围、指标口径和工作步骤。三是收集项目立项论证、预算批复、资金拨付凭证、环境影响评价合同及成果资料、绩效自评情况表等资料，并进行完整性审查。四是逐项核对项目资金、报告书数量、质量合格情况、合同期限完成情况、满意度等关键数据，核实资金使用和产出情况。五是依据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进行综合评分，分析评价结果，形成评价结论。六是编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费项目综合得分100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预算执行情况得分10分，资金管理情况得分20分，绩效指标得分70分。项目决策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明确；资金足额到位、执行率100%，资金管理合规规范；环境影响评价任务全面完成，报告书质量合格、按合同期限完成，社会效益和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良好。项目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良好。

评价得分情况详见下表（表1）。

表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	年度资金总额执行率	—	执行率100%	100%	10	10
资金管理	安排科学性	—	按规定履行论证、评审、立项程序	已落实	5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资金管理	拨付合规性	—	国库集中支付，无违规	已落实	5	5
资金管理	使用规范性	—	按预算科目和项目执行	已落实	5	5
资金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纳入绩效管理并开展监控	已落实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10 万元	10 万元	10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具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1 份	1 份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评价报告书内容充足，质量合格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合同期限	2023 年 6 月 24 日	100%	10	1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	完善	100%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	≥95%	100%	5	5
合计					100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绿色低碳发展要求，符合园区科学规划、绿色发展的实际需要。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履行了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总体明确，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量化可衡量，指标值设置合理，能够客观反映项目实施成效。

（二）项目过程情况

预算执行方面，年度资金总额 10 万元全部执行，执行率

100%，该项指标获得满分 10 分。资金管理方面，4 项指标均获得满分，共 20 分：安排科学性方面，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履行了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程序；拨付合规性方面，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等问题；使用规范性方面，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预算绩效管理方面，项目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绩效目标并开展了绩效监控。

（三）项目产出情况

成本指标（10 分）。经济成本指标“财政资金”年度指标值 10 万元，实际支出 10 万元，实现程度 100%，得分 10 分，无偏差。

产出指标（30 分）。数量指标方面，“出具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年度指标值 1 份，实际完成 1 份，得分 10 分。质量指标方面，“评价报告书内容充足，质量合格”年度指标值不低于 95%，实际完成 100%，得分 10 分。时效指标方面，“合同期限”年度指标值为 2023 年 6 月 24 日，实际按合同期限如期完成，得分 10 分。各项产出指标均完成或超额完成年度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25 分）。社会效益指标“完善禹州绿色铸造产

业园发展规划”年度指标值为“完善”，实际完成100%，得分25分。项目实施有效发挥了环境影响评价的源头预防作用，完善了园区发展规划，为园区绿色低碳发展提供了科学依据。

满意度指标（5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工作人员”年度指标值不低于95%，实际满意度100%，得分5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预算保障有力。项目年初预算足额安排，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并全额执行，为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保障。二是资金管理规范。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预算管理规定，资金拨付、使用全程规范，未发生违规问题。三是绩效管理到位。项目纳入绩效管理，绩效目标设置明确、指标量化，绩效监控贯穿实施全过程。四是组织实施高效。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按合同期限高质量完成，报告书质量合格，工作人员满意度高。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从评价结果看，项目未发现资金管理、预算执行等方面的违规问题。

六、有关建议

（一）持续做好规划环评工作。充分发挥环境影响评价的源头预防作用，推动禹州绿色铸造产业园科学规划、绿色发展。

（二）加强成果转化运用。推动环境影响评价成果在园区

规划实施和项目准入中的有效运用，促进园区高质量发展。

（三）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健全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对资金使用和项目实施进度实行动态跟踪，发现问题及时纠偏，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四）夯实基础管理。进一步完善合同管理、成果归档等基础工作，规范数据记录和资料归档，为绩效评价和政策优化提供准确依据。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报告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李宏渊信访稳定救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妥善化解信访矛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按照信访工作有关要求，我市安排财政资金用于李宏渊信访稳定救助，由禹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组织实施李宏渊信访稳定救助资金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为：对上访人员李宏渊进行接访，发放信访稳定救助资金，帮助解决其实际困难。项目资金总额34.35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项目实施期间，完成接访1人，救助资金发放合格率100%、发放及时率100%，上访人员满意度100%。截至评价时点，项目资金已全部支付到位，各项实施任务全面完成。

项目年初预算34.35万元，全年预算34.35万元，全年执行34.3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其中:财政拨款34.35万元，执行率10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单位资金均为0万元。资金使用严格执行部门预算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按预算科目和项目用途列支，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预算等问题。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达到上访人员满意。截至评价时点，总体目标已全面完成。

阶段性目标。本项目绩效目标以年度总体目标形式设定，未单独分解设置阶段性目标；接访、救助资金发放等各环节均按计划有序完成。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评价目的：全面检验李宏渊信访稳定救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客观反映项目决策、管理、产出和效益情况，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强化支出责任，推动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为完善相关工作提供决策参考。

评价对象和范围：评价对象为李宏渊信访稳定救助资金项目。评价范围包括项目决策、资金管理、预算执行、产出实现和效益发挥情况。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和评价标准

评价原则：坚持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以事实和数据为依据，客观公正评价项目绩效。

评价指标体系：按照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原则，结合项目特点设置评价指标体系，总分 100 分，由预算执行、资金管理、绩效指标三部分构成。其中：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包括年度资金总额执行率指标；资金管理情况 20 分，包括安排科学性、拨付合规性、使用规范性、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4 项，各 5

分；绩效指标 70 分，包括成本指标（经济成本指标，10 分）、产出指标（数量、质量、时效指标，30 分）、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25 分）、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5 分）。具体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详见附表（表 1）。

评价方法：采用目标比较法为主，结合成本效益分析法和因素分析法，通过资料审核、数据核对、实地核查等方式，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进行综合分析评价。

评价标准：以计划标准为主，即以年初批复的绩效目标及指标值为基准，将实际完成值与目标值进行对比，辅助参考历史标准和行业标准。评价结果划分为四个等级：优（90 分及以上）、良（80—89 分）、中（60—79 分）、差（60 分以下）。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一是成立评价工作组，明确评价职责分工和工作要求。二是制定评价实施方案，确定评价范围、指标口径和工作步骤。三是收集项目立项论证、预算批复、资金拨付凭证、接访记录、资金发放台账、绩效自评情况表等资料，并进行完整性审查。四是逐项核对项目资金、接访数量、发放合格率、发放及时率、满意度等关键数据，核实资金使用和产出情况。五是依据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进行综合评分，分析评价结果，形成评价结论。六是编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李宏渊信访稳定救助资金项目综合得分 100

分，评价等级为“优”。其中：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资金管理情况得分 20 分，绩效指标得分 70 分。项目决策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明确；资金足额到位、执行率 100%，资金管理合规规范；接访和救助资金发放任务全面完成，发放合格率、及时率均达 100%，社会效益和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良好。项目实现了预期绩效目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良好。

评价得分情况详见下表（表 1）。

表 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预算执行	年度资金总额执行率	—	执行率 100%	100%	10	10
资金管理	安排科学性	—	按规定履行论证、评审、立项程序	已落实	5	5
资金管理	拨付合规性	—	国库集中支付，无违规	已落实	5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资金管理	使用规范性	—	按预算科目和项目执行	已落实	5	5
资金管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纳入绩效管理并开展监控	已落实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	34.35万元	34.35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接访数量	1人	1人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发放合格率	>95%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95%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上访人员满意度	提高	100%	25	2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上访人员	100%	100%	5	5
合计					100	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立项符合国家信访工作有关要求，符合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工作需要。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履行了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立项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总体明确，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量化可衡量，指标值设置合理，能够客观反映项目实施成效。

（二）项目过程情况

预算执行方面，年度资金总额34.35万元全部执行，执行率100%，该项指标获得满分10分。资金管理方面，4项指标均获得满分，共20分：安排科学性方面，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要求履行了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程序；拨付合规性方面，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未出现违规将资金从国库转入财政专户或支付到预算单位实有资金

账户等问题；使用规范性方面，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和擅自调整等问题；预算绩效管理方面，项目资金已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绩效目标并开展了绩效监控。

（三）项目产出情况

成本指标（10 分）。经济成本指标“财政资金”年度指标值 34.35 万元，实际支出 34.35 万元，实现程度 100%，得分 10 分，无偏差。

产出指标（30 分）。数量指标方面，“接访数量”年度指标值 1 人，实际完成 1 人，得分 10 分。质量指标方面，“发放合格率”年度指标值大于 95%，实际完成 100%，得分 10 分。时效指标方面，“发放及时率”年度指标值不低于 95%，实际完成 100%，得分 10 分。各项产出指标均完成或超额完成年度目标。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25 分）。社会效益指标“上访人员满意度”年度指标值为“提高”，实际完成 100%，得分 25 分。项目实施及时解决了上访人员实际困难，化解了社会矛盾，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满意度指标（5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上访人员”年度指标值为 100%，实际满意度 100%，得分 5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预算保障有力。项目年初预算足额安排，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并全额执行，为信访稳定救助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保障。二是资金管理规范。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预算管理规定，资金拨付、使用全程规范，未发生违规问题。三是绩效管理到位。项目纳入绩效管理，绩效目标设置明确、指标量化，绩效监控贯穿实施全过程。四是组织实施高效。接访和救助资金发放及时规范，发放合格率、及时率均达100%，上访人员满意度高。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从评价结果看，项目未发现资金管理、预算执行等方面的违规问题。

六、有关建议

（一）持续做好信访稳定工作。坚持依法依规、用心用情做好接访和矛盾化解工作，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和谐稳定。

（二）规范救助资金管理。严格执行救助资金发放程序，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合规发放到位。

（三）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健全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对资金使用和信访救助工作进展情况实行动态跟踪，发现问题及时纠偏，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四）夯实基础管理。进一步完善接访记录和资金发放台账等基础工作，规范数据记录和资料归档，为绩效评价和政策

优化提供准确依据。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报告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